

威海市文登区统计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现公布威海市文登区统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,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,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 6 部分组成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文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wendeng.gov.cn/index.html>)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文登区统计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文登区世纪大道 86 号,邮编:264400,电话:0631—8452920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,我局认真贯彻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和省、市、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文件精神,紧密结合统计工作特点,积极推动政务信息公开、透明、规范,逐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平台,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,努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。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认真落实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，着力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，全面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，做好行政执法事前与事后公开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在区政府官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95 条，其中：1. 组织机构类信息 3 条；2. 政策文件及解读类信息 6 条；3. 工作动态类信息 34 条；4. 财政预决算信息 6 条；5. 其他信息 46 条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条，涉及统计年鉴方面内容，已按时办结，未收取费用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由办公室负责持续抓好平台维护、日常管理等方面工作，配备了一名工作人员负责维护平台运行，严格规范工作流程，认真落实各项工作部署，全面推进行政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审核保密制度，做到公开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公开。通过自查清理，我局没有以文登区政府、区政府办公室和我局的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，失效废止的部门文件均已标注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我局依托威海市文登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，构建了政府信息公开服务平台体系，申请了“威海市文登区统计局”微信公众号，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的透明度和公信力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积极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，将相关考核结果纳入年度考核内容。召开全体会议，组织全体机关干部集中学习了《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政策法规及实务指南》（白皮书）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以及《依申请公开注意事项》，进一步明确工

作职责，严格审核把关，规范工作程序。进一步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人员机构设置情况均进行了公示，欢迎群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，确保及时补差补缺，完善服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	0	0	0	0	0	0
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 年，我局在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在一些方面仍存在问题，如依法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对政策文件的解读质量需要进一步提升。2022 年，我局将按照政务公开要求，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规范公开各项工作，按照“谁制定，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对政策文件进行更专业深入的解读，全面提高政策文件解读质量，认真履职、主动作为，及时更新统计工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

2021 年度本单位不存在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（二）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2021 年度本单位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按照《2021 年威海市文登区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及责任分工》的要求设置相应栏目，主动公开统计公报、统计数据等信息，按时发布财政预决算、行政执法情况和政策文件及解读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本单位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的公开申请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2021 年度本单位在政府网站及时公开统计公报、统计数据等信息，并利用政府网站平台公开政府开放日活动，宣传本单位工作职能和统计法律法规。

（五）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

我局下属有威海市文登区统计普查中心事业单位，该事业单位严格落实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，规范有序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

威海市文登区统计局

2022 年 1 月 27 日